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京远大中医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远大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少宁	联系人	陈建展		
通讯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85-1 号				
联系电话	025-87795673	传真	—	邮政编码	210000
建设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85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南京市建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批准文号	建卫设字[2017]044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412 中医医院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20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432.4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4%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 年 5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设备规格及数量：详见表 2-3。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106.3		燃油（吨/年）	—	
电（度/年）	30		天然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道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约 3285t/a），医疗废水单独收集后经已建的消毒池预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废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尾水排入长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本项目设置有医学影像科（X 光室），涉及有含放射性的医疗设备，属于Ⅲ类射线装置，须另行申报环评。本次评价不包括射线装置的环境影响评价。					

二、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南京江中门诊部原址位于南京市虎踞南路 2-9 号，2009 年整体搬迁至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该项目于 2009 年申报环评，并于同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南京市建邺区环保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详见附件）。搬迁完毕后，南京江中门诊部更名为南京远大门诊部（详见附件）。

为进一步促进区域医疗卫生设施的完善，南京远大中医医院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对原远大门诊部所在的临街商业楼（包括一层局部、二层、三层）进行装修改造，新建南京远大中医医院项目，即本项目，原远大门诊部停止运营。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1432.4 平方米，诊疗科目为普通外科、妇产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设置病床位 20 张。本项目医护人员共 20 人，不设食宿。门诊量约 15 人/天。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的有关规定，企业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估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2、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及投资总额等

项目名称：南京远大中医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南京远大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85 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筑面积：1432.4m²

投资总额：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2 万元

职工人数及工作班制：医护人员 20 人，工作 365 天，不设食宿

2.2 平面布局

本项目位于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临街的三层用房（包括一层局部、二层、三层），每层功能如下表 2-1，每层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1~2-3。

表 2-1 本项目各楼层布局

楼层	主要功能
一层	大厅、中药房、X 光室、控制室、收费、西药房、内科、污水处理间等
二层	检查室、诊室、观察室、处置室、配药室、候诊区、化验室、输液室等
三层	候诊区、诊室、中医室、病房、医生办公室、护士工作站、治疗室、胃肠检查室、内窥镜检查室、观察室等

2.3 主要医疗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名称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主要医疗设备一览表

编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显微镜	1
2	内窥镜	2
3	心电图机	1
4	B 超机	1
5	X 光机	1
6	高压消毒锅	1

3、公用配套工程

3.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水源采用市政自来水。

排水：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单独收集后经已建的消毒池预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废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尾水排入长江。

3.2 供电

本项目预计年用电量 50 万度，由市政电网供电。

3.3 暖通系统

本项目制冷供暖使用挂壁式/柜式空调，挂壁式空调外机分布在大楼临路一侧外墙。

3.4 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医疗废水须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预处理，消毒池为地埋式封闭结构，位于本项目一楼东南侧。采用二氧化氯消毒工艺，用于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2-1 建设项目一层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公用配套工程见下表 2-3。

表 2-3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1	公用及辅助工程	供水	4106.3t/a
		排水	3285t/a
		供电	30 万度/年
		暖通	-
2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3285t/a
		噪声治理	-
		固废处理	固废收集

4、地理位置及项目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项目北侧临水西门大街，隔路为停车场，隔路东北侧为建邺区政府办公楼、建邺大厦，西北侧 65m 处为南京市莫愁湖小学，西北侧 148m 为莫愁湖公园，北侧 293m 为莫愁湖；项目东侧为临街商业用房，往东 60m 为南京社会保障服务大楼、南京市劳动局和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再往东为长虹路，隔路为长虹路 10 号小区；项目南侧 5m 处为建华公司高层住宅楼，往南 74m 为长虹路后街小区，西侧 18m 及西南侧为南湖边小区，往南约 110m 为广播电视大学（建邺分校），南侧 275m 处为南湖；西侧 130m 为莫愁大厦，再往西 180m 为西街头小区，西南侧 280m 处为莫愁新村 68 号楼。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3。

5、用地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建筑面积共 1432.4 平方米，其中部分房屋（水西门大街 85-1 号一层局部、二层、三层，共 764 平方米）为建设单位租赁的商业用房（租赁合同及房屋的产权证明详见附件）；另一部分房屋（水西门大街 85-2 号二层、三层，共 668.40 平方米）由南京市建邺区卫生和计划卫生局租赁给建设单位作为开设医疗机构使用（租赁合同详见附件），本项目为中医医院，符合南京市建邺区的用地规划；且本项目已取得南京市建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出具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详见附件），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南京市的医疗机构设置规划，选址合理可行。

6、“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和《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2-4。

表 2-4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表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秦淮河(南京市市区)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秦淮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7.94	0	7.94

本项目距东边的秦淮河(南京市市区)洪水调蓄区 305m,不在其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详见附图 4 江宁区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南京市 2016 年质量公报》，项目所在地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且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3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4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由表 2-5 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选址位于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本项目进驻前，该用房为南京远大门诊部所用，南京远大门诊部原名南京江中门诊部，《南京江中门诊部项目》于 2009 年申报环评，并于同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南京市建邺区环保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详见附件）。该项目医护人员约 30 人，不设置病床，门诊接待量约 27 人次/天。根据环评批复内容及现场踏勘，该项目的环保执行情况如下：排水系统实现雨污分流，医疗废水单独收集后经消毒池预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生活废水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长江；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臭气采取密闭、绿化等除臭措施避免扰民；空调外机等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固废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本项目入驻前，南京远大门诊部已停止运营，故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无。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地理位置：

建邺区是南京的主城区，东、南紧邻外秦淮河和秦淮新河，西临长江，北止汉中门大街，总面积 80.87 平方千米。境内水系纵横交错。外秦淮河沿区域东边缘自南向北流淌；长江沿区域西边缘顺流直下，两水系均可通航，构成建邺区外向交流的水运要道。区内莫愁湖、南湖碧水荡漾，景色优美。

地形、地貌、地质

南京市是长江中下游低山、丘陵集中分布的主要区域之一，是低山、岗地、河谷平原、滨湖平原和沿江洲地等地形单元构成的地貌综合体。境内绵亘着宁镇山脉西段，长江横贯东西。境内高于海拔 400 米的山有钟山、老山和横山。

水文水系：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水体为长江。长江是我国第一大河，流域面积 180 万平方公里，长约 6300 公里，径流资源占全国总量的 37.8%，水量丰富，年平均入海水量 9600 亿立方米，最大流量 $92600\text{m}^3/\text{s}$ ，平均流量 $28500\text{m}^3/\text{s}$ ，最小日平均流量 $5970\text{m}^3/\text{s}$ ，最小月平均流量 $6940\text{m}^3/\text{s}$ 。

长江南京江心洲江段为感潮江段，潮汐每日两次涨落，涨潮历时约 3 小时，落潮历时约 9 小时，平均潮差 0.57 米，最大潮差 1.56 米。丰水期江水只有顶托没有倒流，枯水期有往复流，汛期为每年 5 月至 10 月。年平均流量约 28600 米³/秒，最大洪峰流量达 9.2 万立方米/秒，冬季最小流量在 0.8 万立方米/秒以上。枯水期与常年水量比为 0.89：1，丰水期最大流速 3.39 米/秒，平水期流速 1.0 米/秒，平均流速 1.1-1.4 米/秒。水面比降高水位时为万分之零点二，低水位时为万分之零点三，最高水位 10.22m，最低水位 1.5m，水温变化在 6.0℃—30.5℃之间。该江段南北河道的分流比为 5：95。

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据不完全统计，全区脊椎动物有 290 余种，主要分为家禽家畜、野兽、鸟类、爬行动物、鱼类、昆虫等。珍贵动物有中华鲟、扬子鳄、獐、獾、穿山甲、龟、鳖、刀鱼、鲥鱼、鳊鱼等，其中中华鲟、扬子鳄属国家一类保护动物。境内植物种类繁多，资源丰富，全区有木本植物和药用植物 1000 余种，较珍贵的有雪松、柏树、银杏、枫树、金桂、银桂、榉树，明党参、夏枯草、板兰根、桔梗、苍术、百部、柴胡、女贞子等。

气候、气象：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亚热带温湿气候，四季分明，无霜期长，雨水充沛，光照充足，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所在地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表

编号	气象气候参数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5.5 ℃
		极端最高温度	38 ℃
		极端最低温度	-14.2 ℃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7 m/s
3	气压	年平均气压	101.6 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5%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025.6 mm
		日最大降水量	219.6 mm
		小时最大降水量	93.2 mm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50 mm
		冻土深度	200 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NE 9%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E 12.0%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SE 16.0%
8	年平均日照		4117 h
9	无霜期		224 天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 2016 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区域质量状况如下：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根据 2016 年南京市环境质量公报，2016 年，南京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42 天，达标率为 66.1%，同比上升 2.1 个百分点；环境空气质量超标 124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24 天，重污染 3 天）。全年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如下：PM_{2.5} 年均值为 47.9 μ g/m³，超标 0.37 倍，同比下降 16%；PM₁₀ 年均值为 85.2 μ g/m³，超标 0.22 倍，同比下降 11.9%；SO₂ 年均值为 18.2 μ g/m³，达标，同比下降 5.7%；NO₂ 年均值为 44.3 μ g/m³，超标 0.11 倍，同比下降 11.6%；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 56 天，超标率为 15.3%，同比增加 1.6 个百分点；CO 年均值为 1.0mg/m³，基本保持持平，日均值均达标。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附近水体是长江南京段和秦淮河，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长江南京段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Ⅱ类，秦淮河水环境功能区划为Ⅳ类。根据 2016 年南京市环境质量公报，长江南京段水质与上年基本持平，除总磷指标处于Ⅲ类水平外，其他指标均达到了Ⅱ类标准；内秦淮河水质为劣Ⅴ类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和生化需氧量；外秦淮河水质为劣Ⅴ类与上年相比无明显变化，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和生化需氧量；秦淮新河水质为Ⅴ类，水质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功能区划，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2类。2016年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8.3分贝，较上年上升0.5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8.0分贝，较上年上升0.1分贝；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3.9分贝，同比下降0.9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3.8分贝，同比下降0.8分贝；全市28个功能区测点噪声连续监测显示，昼间噪声达标率为97.3%，夜间噪声达标率为86.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的目标详见表 4-1。

表 4-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人数/户数）	环境功能
水环境	长江南京段	西	4100	/	II 类
	秦淮河	东	305	/	IV 类
大气环境	建华公司高层住宅	南	5	约 100 户	二类区
	长虹路后街小区		75	约 800 户	
	碧虹苑小区		255	约 300 户	
	广播电视大学（建邺分校）		110	约 1000 人	
	长虹路 10 号小区	东南	232	约 500 户	
	莫愁新村 68 号楼	西南	277	约 200 户	
	南湖边小区	西	18	约 600 户	
	西街头小区		180	约 700 户	
	南京市莫愁湖小学	北	65	约 2000 人	
	牌坊街小区		153	约 300 户	
	名湖雅居		207	约 400 户	
	金色家园小区		211	约 600 户	
	左邻风度小区	东北	267	约 500 户	
声环境	建华公司高层住宅	南	5	约 100 户	2 类区
	长虹路后街小区		75	约 500 户	
	广播电视大学（建邺分校）		110	约 1000 人	
	南湖边小区	西	18	约 600 户	
	西街头小区		180	约 700 户	
	牌坊街小区	北	153	约 300 户	
	南京市莫愁湖小学		65	约 2000 人	
生态环境	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	东	305	/	洪水调蓄
	莫愁湖公园	北	148	/	/
	南湖公园	南	275	/	/

五、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项目周围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单位：（单位：μg/m³）。）。

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单位：μg/m³）。

标准	污染物	浓度限值		
	取值时间	年平均	日平均	1小时平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SO ₂	60	150	500
	NO ₂	40	80	200
	PM ₁₀	70	150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地主要水系是长江南京段和秦淮河，水质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和Ⅳ类标准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 5-2：

表 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要 单位：mg/L（pH 无量纲）

参数 标准	pH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Ⅱ类标准	6-9	15	3	0.5	0.1	0.05
Ⅳ类标准	6~9	30	6	1.5	0.3	0.5

3、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根据《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按照《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15190-2014），本项目周边交通干道边界线两侧 35m 区域内执行 4a 类标准，其中交通干道边界线为各级市政道路与人行道的分界线。

本项目北侧水西门大街为城市主干道，因此，水西门大街边界线（即与人行道的分界线）西侧 35m 区域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35m 区域外执行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3。

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道路	区域	声环境 功能区 类别	执行标准		标准依据
			昼间	夜间	
水西门大街	交通干道边界线 （即与人行道的分界 线）两侧35m区域内	4a 类	70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5m区域外	2 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在煎煮中药的过程中会产生中药异味，经查询无相关排放标准，本环评将针对此做定性分析，不做定量分析。本项目不设食堂，故无油烟废气产生。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和生活废水，医疗废水经医疗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排入长江。项目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项目混合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氨氮≤45mg/L，总磷≤8mg/L 的标准；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B 标准，尾水排放长江，详见见表 5-4。

表 5-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	预处理标准	三级标准	一级 B 标准
1	COD	250	500	60
2	悬浮物（SS）	60	400	20
3	氨氮	-	45	8
4	磷酸盐(以 P 计)	-	8	1
5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MPN /L	5000MPN /L	10 ⁴ MPN /L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边界噪声临水西门大街一侧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余执行 2 类标准，详见表 5-5。

表 5-5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L_{eq}dB（A））

标准类别	声环境功能区	噪声限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情
况

表 5-6 建设项目三废排放汇总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接管量	终排量
废水	水量	3285	0	3285	3285
	COD	0.865	0.298	0.567	0.198
	SS	0.341	0.118	0.223	0.066
	NH ₃ -N	0.084	0.003	0.081	0.026
	TP	0.016	0.003	0.013	0.0033
	粪大肠菌群数	3×10 ⁸ MPN/L	/	5000MPN/L	<2000MPN/L
固废	医疗废物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1.5	1.5	0	
	中药药渣	2	2	0	
	生活垃圾	8.4	8.4	0	

本项目废水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排污总量中，在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内进行平衡。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6.1 施工期工程分析

一、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位于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项目入住前原为南京远大中医门诊用房，主体工程已完工，后续进行局部装修、调试设备后即可投入运行。因此本次环评对施工期进行简要分析，主要分析装修过程及设备安装过程的影响。

1、本项目后续施工工艺流程和产物环节：

本项目装修过程及设备安装过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 (1) 木工施工阶段：主要包括门窗、房间、大厅、过道等的木工装修；
- (2) 墙面粉刷阶段：该过程主要为门窗、墙面涂刷、粉墙等施工；
- (3) 设备安装阶段：主要包括空调、医疗设备、电脑等设备的安装。

2、装修期污染分析：

- (1) 固体废弃物：水泥砂浆抹面、内外墙涂料、塑料、软包装、废电线金属、木屑等。
- (2) 废气：涂料涂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及粉尘等。
- (3) 噪声：来自各种钻机、切割机、电锯等机械噪声，声级为 80~90dB（A）。
- (4) 废水：生活废水和冲洗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SS 等。

6.2 运营期工程分析

6.2.1 水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用水包括医疗用水和生活用水。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中相关数据，根据不同用水类别，并经类比分析估算用水量。

①医疗用水：

病床位用水：中医医院设置有病床位 20 张，每张病床用水以 500L/（床·天）计，则病房用水量为 3650t/a，排污系数按 80%计，则废水排放量为 2920t/a。

门诊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中医医院平均接待门诊量为 15 人次/天，用水量按 10L/（人·次）计，可得用水量约为 54.75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门诊废水排放量为 43.8t/a。

煎药器清洗用水：本项目中药房煎药室每天煎药约 50 副，清洗用水 1L/次，清洗次数为 2 次，则煎药器清洗水用量为 36.5t/a。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算，则废水产生量为 29.2t/a。

医院采用溶血素、试纸袋、凝血酶时间试纸等代替氰化钾、氰化钠溶液等进行血液、血清等检验，因此本项目不产生含氰废水；在病理、血液检查及化验等工作中不会产生含铬废水。因此本项目无特殊废水产生。

综上，本项目医疗用水量为 3741.3t/a，医疗废水排放量为 2993t/a。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医护人员共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 d 计，则生活用水量约为 365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292t/a。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4106.3t/a，废水排放量为 3285t/a。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和“三本账”见表 6-1、6-2，水平衡图见图 6.1。

表 6-1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污染源	废水总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拟采取措施	接管浓度 mg/L	接管总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医疗废水	2993	CODcr	250	0.748	消毒池、化粪池	160	0.479	60	0.180
		SS	80	0.239		50	0.150	20	0.060
		NH ₃ -N	25	0.075		24	0.072	8	0.024
		TP	5	0.015		4	0.012	1	0.003
		粪大肠菌群数	3×10 ⁸ MPN/L	-		5000 MPN/L	-	<2000 个/L	-
生活污水	292	CODcr	400	0.117	化粪池	300	0.088	60	0.018
		SS	350	0.102		250	0.073	20	0.006
		NH ₃ -N	30	0.009		30	0.009	8	0.002
		TP	4	0.001		4	0.001	1	0.0003
合计	3285	CODcr	263.3	0.865	消毒池、化粪池	172.6	0.567	60	0.198
		SS	103.8	0.341		67.9	0.223	20	0.066
		NH ₃ -N	25.6	0.084		24.7	0.081	8	0.026
		TP	4.9	0.016		4	0.013	1	0.0033
		粪大肠菌群数	3×10 ⁸ MPN/L	-		5000 MPN/L	-	<2000 个/L	-

表6-2 建设项目主要水污染物“三本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接管量 (t/a)	排入环境量 (t/a)
废水量	3285	0	3285	3285
COD	0.865	0.298	0.567	0.198
SS	0.341	0.118	0.223	0.066
NH ₃ -N	0.084	0.003	0.081	0.026
TP	0.016	0.003	0.013	0.0033
粪大肠菌群	3×10 ⁸ MPN/L	/	5000MPN /L	<2000MPN /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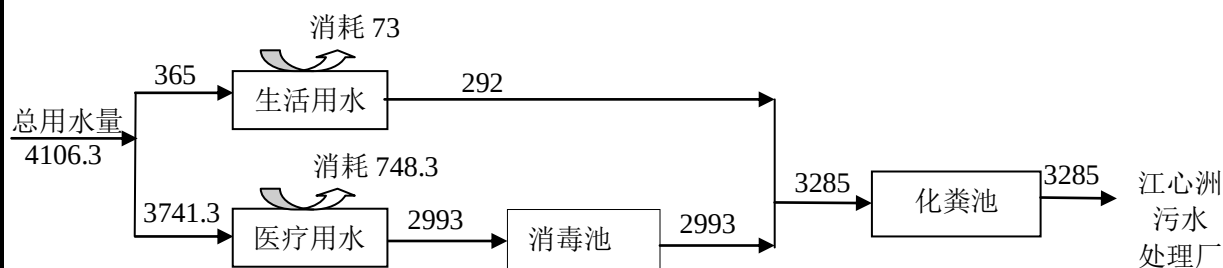


图 6.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6.2.2 大气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中药房煎药散发出的中药异味。中药房在煎煮中药的过程中会产生异味，本项目中药煎煮量不大，约为 15kg/d，本项目在 3F 中药房设置单独的煎药室，相对密闭，绝大部分异味被墙体阻隔在煎药室内，其余少量异味无组织排放。本次评价不做定量分析。

6.2.3 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电室、空调外机等设备噪声，各噪声源源强见表 6-3。

表 6-3 本项目噪声设备及噪声源强

序号	主要噪声源	噪声源位置	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1	配电室	建筑室内	70-80	减震、隔声、低噪声设备
2	空调外机	大楼外墙临路一侧	70-75	减震、隔声、低噪声设备

6.2.4 固体废物源强分析

通过对固体废物来源和分类的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中药药渣、医疗废物以及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① 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为医务人员和病人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医护人员和住院病人的生活垃圾按 0.5kg/d·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3t/a；门诊病人生活垃圾按 0.2kg/d·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1t/a，则本项目共产生生活垃圾 8.4t/a；

②中药药渣：煎制中药的过程中会产生中药药渣，本项目采用常用的植物为原料煎制中药，使用后的残渣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医药废物，为一般固体废弃物。本项目煎煮的中药量约为 5t/a，经类比，药渣的产生量约 2t/a；

③医疗废物

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又分为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具体内容详见 6-4。

表 6-4 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特征	常见组分或者废物名称
1	感染性废物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①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②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 ③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④废弃的血液、血清。 ⑤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 ⑥传染病房产生的固体废物。
2	病理性废物	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和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	①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人体组织、器官等。 ②医学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 ③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
3	损伤性废物	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①医用针头、缝合针。 ②各类医用锐器，包括：解剖刀、手术刀、备皮刀、手术锯等。 ③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
4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	①废弃的一般性药品，如：抗生素、非处方类药品等。 ②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包括：致癌性药物，如硫唑嘌呤、苯丁酸氮芥、萘氮芥、环孢霉素、环磷酰胺、苯丙胺酸氮芥、司莫司汀、三苯氧氨、硫替派等；可疑致癌性药物，如：顺铂、丝裂霉素、阿霉素、苯巴比妥等；免疫抑制剂。 ③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5	化学性废物	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①医学影像室、实验室废弃的化学试剂。 ②废弃的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

本项目诊疗过程主要为门诊检查和简单治疗，不涉及手术，因此产生的医疗固废主要是一次性医疗用品、消毒棉、药物性废物及废液等（危险废物类别：HW01），产生量约为 1t/a。本项目在二层西侧设置危废暂存室，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超过 2 天。医疗废物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④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污泥的产生量与污水水量、水质和加工工艺有关，污泥产生量以处理水量的万分之五计，项目医疗废水约 2993t/a，则污泥产生量约为 1.5t/a。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所产生的污泥（危险废物类别：HW01）经消毒浓缩脱水后，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项目固废实际产生情况和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6-5、表6-6。

表 6-5 本项目固废实际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单位)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断依据
1	医疗垃圾	诊疗	固	废注射器、废敷料、废酒精棉球、废医用手套等	1	√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2	生活垃圾	员工、顾客	固	生活垃圾	8.4	√	×	
3	中药药渣	中药煎制	固	中药	2	√	×	
4	污泥	污水处理	固	污泥	1.5	√	×	

表 6-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1	医疗垃圾	危险废物	诊疗	固	废注射器、废敷料、废酒精棉球、废医用手套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In	HW01	831-001-01、831-002-01	1
2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员工、顾客	固	生活垃圾		/	99	/	8.4
3	中药药渣	一般废物	中药煎制	固	药渣		/	99	/	2
4	污泥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	固	污泥		In	HW01	831-001-01、831-002-01	1.5

七、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大气 污染 物	煎药室	异味	—	少量	—	少量	设置密闭的煎药室, 少量异味无组织排放	
水污 染物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 度 mg/L	接管 量 t/a	排放 去向
	生活 废水、医 疗废水	COD	3285	263.3	0.865	172.6	0.567	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预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大楼已有化粪池处理达标排入城市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SS		103.8	0.341	67.9	0.223	
		NH ₃ -N		25.6	0.084	24.7	0.081	
		TP		4.9	0.016	4	0.013	
		粪大肠菌群		3×10 ⁸ MPN/L	-	5000 MPN /L	-	
固体 废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医疗废物	1	1	0		0		暂存危废室，最终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1.5	1.5	0		0		
	中药药渣	2	2	0		0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	8.4	8.4	0		0		
电磁 辐射	无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声源强：配电房、空调外机，声源强度约为 70~80dB（A）。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再经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主要 生态 影响	无							

八、环境影响分析

8.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后续施工期影响主要在局部装修和设备调试阶段。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装修阶段产生的油漆废气。

装修阶段的油漆废气排放周期短，且作业点分散。因此，在装修油漆期间，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油漆结束完成以后，也应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才能运营。由于装修时采用的三合板和油漆中含有的甲醛、甲苯、二甲苯等影响环境质量的有毒有害物质挥发时间长，所以运营后也要注意室内空气的流畅。

（2）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由于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量较小，且产生时间仅限于施工期间，时间较短，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3）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电锤、电钻等设备产生，声源强度在 65~95dB（A），会造成局部时段边界噪声超标，因此，项目应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管理制度，将噪声降低到最低水平，并禁止夜间施工。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装修垃圾和生活垃圾。

装修垃圾应及时进行清运，不得随意堆放或是随意丢弃；生活垃圾应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故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8.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8.2.1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单独收集后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预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尾水排入长江。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埋式的消毒池，污水处理工艺简介：

①格栅：格栅拦截较大的杂物和悬浮物，保证后续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栅渣定期清理。

②管道混合器：用于混合调节废水的水质和水量，项目污水排放的间歇性较强，设置调节池可有效地防止冲击负荷。

③消毒池：综合废水在此进行二氧化氯消毒处理。二氧化氯中的氯以正四价存在，其活性可为氯的 2.5 倍，经科学研究证实，二氧化氯对大肠杆菌、细菌、芽孢、病毒及藻类均有极好的杀灭作用。消毒液与污水在消毒池内充分接触，并保证一定的接触时间，可有效的杀灭粪大肠菌群等多种病原微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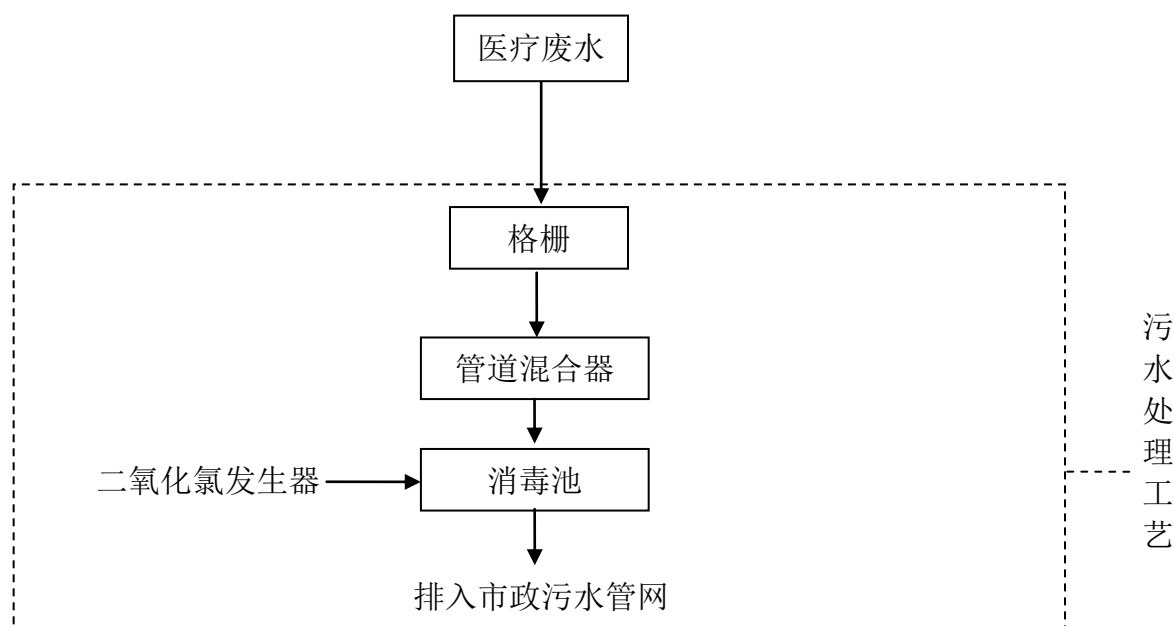


图 8.1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消毒池容积为 2m^3 ，日处理量为 $15\text{m}^3/\text{d}$ ，经工程分析，本项目医疗废水排放量约为 $9\text{m}^3/\text{d}$ 。故该消毒池在处理量上能满足本项目的要求。

经上述处理措施处理后的医疗废水中 COD、SS、粪大肠菌群数排放浓度均能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要求。

经预处理后的医疗废水汇同生活废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综合废水能够达到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南京市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2006 年 11 月完成扩建改造工程，目前已具备了 64 万 t/d 污水处理能力。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采用的是活性污泥法 A/O 工艺，本项目废水水质简单，主要为 COD、SS、TP、粪大肠菌群等常规指标，可生化性好，各污染物浓度在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范围内，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对本项目的废水去除效果好，能做到达标排放，且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相对于江心洲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来讲很小，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收本项目的废水，可满足本项目建设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水环境现状。

8.2.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中药房煎药散发出的中药异味。本项目 4F 中药房煎药室相对封闭，且采用现代化的煎药器煎制中药，煎药器本身是一个密闭系统，且中药的挥发性成分冷凝后会流回药液，大大减小了中药异味的散发。煎药过程产生的少量异味经墙体阻隔后主要集中在封闭的煎药室内。散发的少量异味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8.2.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配电房、空调外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1) 配电房噪声影响分析

配电房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安装橡胶垫减震，并采用软性连接，且设备位于大楼单独建筑室内，通过增强房间密封性来降低低频噪声，以建筑墙体隔声量 25 dB (A) 计，自然扩散的声能衰减 15 dB (A) 计，设备噪声源强取最大值 80 dB (A)， $80-25-15=40$ dB (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因此对周围区域声环境影响很小。

(2) 空调外机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供暖制冷采用柜式和挂壁式空调，空调室外机有四台，置于本项目对应的商业裙房外墙临水西门大街一侧，位于墙面的空调室外机距离周边最近敏感点（建华公司高层住宅楼）的最近水平距离约 10m。空调室外机噪声值约在 70dB-75 dB 之间，本报告以 75 dB(A) 进行计算，本项目空调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安装隔声罩、减震垫，使降噪量至少达到 18dB(A)，空调室外机可视为点声源，4 台室外机噪声叠加噪声值为 63dB(A)，10 米距离的自然扩散衰减量为： $\Delta L = 20\log(r/r_0) = 20\log 10 = 20\text{dB}$ ，则最近敏感目标接收到的噪声值为 4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周围区域的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8.2.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源强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中药药渣、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生活垃圾、中药药渣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医疗废物、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HW01)，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见下表。

表 8-1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一览表

固体废物来源		处置措施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一般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中药药渣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建设单位对医疗废物的管理应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建设单位应当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且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清单中相关要求。

在采取以上相关固体废物污染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故项目固体废弃物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拟采取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煎药室	中药异味	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楼顶排放	减轻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医疗废水	COD SS 氨氮 磷酸盐 (以 P 计) 粪大肠菌群数	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预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固体废物	医护人员和门诊病人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零排放，不产生二次污染
	中药煎制	中药药渣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诊疗过程	医疗固废	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 声	配电房、空调外机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过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确保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其它	/			
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				
无				

根据本项目建设的情况，项目的主要环保设施包括废水处理、防噪处理及固废分类收集等，其“三同时”验收内容见下表。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 污染物	污 染 防 治 措 施	投资估算 （万元）	应达到的环保 要求	进度
废气	煎药室	中药异味	密闭煎药房、 现代化煎药 设备	1	减轻对周围大 气环境的影响	
废水	生活、门诊	COD、SS、 氨氮、磷酸 盐、粪大肠 菌群数	消毒池、化粪 池（依托大 楼）	5	达《医疗机构水 污染排放标准》 （ GB18466-20 05）表2中预处 理标准、江心洲 污水处理厂接 管标准	
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 清运	5	零排放	
	煎药	中药药渣	环 卫 部 门 清 运			
	门诊、病 房	医疗固废	委外处理			
	污水处理 设施	污泥	委外处理			
噪声	配电室、空调外机噪声		消声、隔声、 减震措施、合 理布局等	1	达到《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12348-20 08）中的2类标 准	
环 保 投 资 总 额				1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环保投资约 1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的 2.4%。

十、结论和建议

10.1 结论

南京江中门诊部原址位于南京市虎踞南路 2-9 号，2009 年整体搬迁至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该项目于 2009 年申报环评，并于同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南京市建邺区环保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详见附件）。搬迁完毕后，南京江中门诊部更名为南京远大门诊部（详见附件）。

为进一步促进区域医疗卫生设施的完善，南京远大中医医院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对原远大门诊部所在的临街商业楼（包括一层局部、二层、三层）进行装修改造，新建南京远大中医医院项目，即本项目，原远大门诊部停止运营。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1432.4 平方米，诊疗科目为普通外科、妇产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设置病床位 20 张。本项目医护人员共 20 人，不设食宿。门诊量约 15 人/天。

10.1.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中医医院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等产业政策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为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要求。

10.1.2 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水西门大街 85 号一栋三层的临街商业楼中，建筑面积共 1432.4 平方米，其中部分房屋（水西门大街 85-1 号一层局部、二层、三层，共 764 平方米）为建设单位租赁的商业用房（租赁合同及房屋的产权证明详见附件）；另一部分房屋（水西门大街 85-2 号二层、三层，共 668.40 平方米）由南京市建邺区卫生和计划卫生局租赁给建设单位作为开设医疗机构使用（租赁合同详见附件），本项目为中医医院，符合南京市建邺区的用地规划；且本项目已取得南京市建邺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出具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详见附件），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南京市的医疗机构设置规划，选址合理可行。

10.1.3 达标排放

①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单独收集后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预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汇同生活废水一起经大楼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长江，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气：中药房煎药室相对封闭，异味产生量不大，少量无组织排放后对周围大气环

境影响很小。

③噪声：噪声设备经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声及隔声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④固体废弃物：本项目生活垃圾和中药药渣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设施所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本项目营运产生各项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10.1.4 地区环境质量不降低

由于本项目各项污染物都能够达标排放，且污染源强不大，预计项目实施后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在现有水平。

10.1.5 总量控制

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本项目总量申请表见表 10-1。

表 10-1 本项目总量申请表（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终排量
废水	废水量		3285	0	3285	3285
	COD		0.865	0.298	0.567	0.198
	NH ₃ -N		0.084	0.003	0.081	0.026
固废	危废	医疗固废	1	1	0	
		污泥	1.5	1.5	0	
	生活垃圾		8.4	8.4	0	
	中药药渣		2	2	2	

10.1.6 排污口规范化设计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项目排污口必须进行规范化设置，并按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本项目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排放口依托项目所在大楼原有，详见附图 3：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投产后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项目选址合理可行；建设单位拟对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实施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和生态的影响不显著。所以，从环境保护角度看，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10.2 建议

(1) 建立健全环保责任制，加强各类污染治理，严格做到达标排放，确保不对项目附近的敏感点产生不利影响。

(2)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要严格管理，按照环保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从严控制各种污染物，其中医疗固废和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危废，必须得到妥善处理。

(3) 应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医护人员自身的环保意识。

上述结论是在建设单位确定的建设方案和规模基础上得出的，若建设单位方案、规模发生重大变化，则应另向有关部门申报，并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审核人：

签发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审核人：

签发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审核人：

签发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声明

附件 3 医疗机构批准书

附件 4 租赁协议及产权证明

附件 5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表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